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月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通知于2016年12月23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已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寿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寿纯先生、王寿恒先生、许士卫先生、王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意见：上述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同意向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推荐上述董事候选人。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存明先生、吴贤国先生、王全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意见：上述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岗位的职责要求。同意向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推荐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4 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寿纯先生：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大专），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创立公司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子公司山东仙坛投资有限公司、山东仙一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售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寿纯先生为中国畜牧业协会副会长、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会长、山东省饲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山东省肉类协会常务理事、山东省畜牧协会畜禽产品产销分会理事、中国肉类协会常务理事、烟台市第十五届、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山东省第十次党代会党代表、烟台市人大农委委员、烟台市饲料工业协会会长；获中国肉类产业科技领军人物、第三届中国畜牧行业先进工作者、山东省劳动模范、山东省优秀共产党员、烟台市优秀人大代表、烟台市发展乡镇企业先进个人、烟台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牟平区改革开放30年杰出人物等荣誉称号。

王寿纯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2,173,800股股份。本人系公司副总裁王寿恒先生的兄弟、副总裁姜建平先生配偶的兄妹，与副总裁王寿恒先生、姜建平先生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寿恒先生：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1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王寿恒先生为牟平区第九届政协委员、山东省畜牧协会常务理事；获牟平区劳动模范称号。

王寿恒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其本人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寿纯先生的兄弟，系副总裁姜建平先生配偶的兄妹，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寿纯、曲立荣夫妇及副总裁姜建平先生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本公司

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许士卫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煤炭经济学院管理信息系统专业（大专）。2001 年 6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兼任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许士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王斌先生：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大专）。2001 年 6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副经理、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副总监。

王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存明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12月至今任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存明先生为烟台市政协委员、中国贸促会烟台分会（国际商会）副主席、中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农学会农业产业分会常务理事、山东省农业产业化协会常务理事、烟台市物流协会副会长、烟台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莱山区工商联会副会长、中国民营企业家协会会员。李存明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为公司独立董事。

李存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吴贤国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武汉大学（水利电力学院）（本科）。曾任烟台日报社主任、烟台日报传媒集团《今日莱州》总编辑、《华夏酒报》总编辑、《今日海阳》总编辑，现任《今日龙口》总编辑。吴贤国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为公司独立董事。

吴贤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王全宁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烟台大学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现有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评估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职称。曾任牟平区审计师事务所、烟台天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现任山东天陆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王全宁先生为烟台市工商联常委、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全宁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全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该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